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于2025年11月1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,会议通知于2025年11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 发出。本次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范志全先生主持,会议应参加的董事7名,实际 参加的董事7名,此次会议达到法定人数,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 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,形成如下决议:

一、会议以7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,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全 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》。

为保障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广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广田供应 链")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,公司将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,使用 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广田供应链提供合计不超过3,000万元额度的借款,借款 期限两年, 借款年化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。

《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的公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 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 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九日